

# 臺南市 105 學年度教學訪問教師試辦計畫說明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教育部 105 年 2 月 19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50017436 號函。

貳、目的：

增進一般地區與偏遠離島地區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之教學交流與經驗傳承，鼓勵一般地區學校優秀正式教師，至同級偏鄉學校從事教學訪問。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新營區公誠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參、實施方式：

一、時間：105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至 12 時。

二、地點：本市教師研習中心(新營區公誠國小)。

三、參加對象：

- 一、本市列冊偏鄉國民中小學(國中小共 106 所)核派 1 名代表與會。
- 二、一般地區學校正式教師 40 名。

四、議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上午 10 時至 10 時 30 分	報到	公誠國小
10:30~11:30	計畫說明及宣導 ▶ 計畫目的及媒合重點 ▶ 申請流程及案例說明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師資 培育中心馮莉雅教授
11:30~12:00	問題回饋與交流	
12:00	賦歸	公誠國小

五、經費來源：所需經費由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補助辦理。

肆、獎勵：本案工作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